

补充合作协议书

合同编号：

甲方：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乙方：山西美陈特装会展文化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友好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活动概述

一、甲、乙双方共同合作在 红果创作者大会-太原潇河会展中心酒店群 搭建的项目；
本次制作安装时间为：2025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8 日。

第二条 义务和责任

甲方责任及义务：

- 1、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现场负责人，代表甲方签署施工过程文档；
- 2、须及时向乙方提供所有与项目相关的信息，并保证信息准确、及时和有效，所有信息须以书面形式传递给乙方，如甲方图纸尺寸与施工效果图相悖，乙方有权对图纸进行优化调整。
- 3、对于项目执行中涉及的乙方提供的所有制作品和提案，甲方必须指定专人向乙方予以书面确认。一经确认，乙方将立即进入实施阶段。经确认后若因甲方原因发生变更，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直接和间接的费用。
- 4、甲方提供搭建现场所需水电、特装管理费、展台押金等费用，并负责搭建时的场地协调。
- 5、甲方须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逾期付款超过十天时，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天的违约金；
- 6、甲方须对乙方负责实施的内容及时进行确认，施工完成后，甲方活动如期举行，乙方则视为甲方验收通过；

乙方责任：

- 1、乙方现场指定_____为乙方现场负责人，代表乙方签署施工过程文档；
- 2、乙方负责项目的制作安装。
- 3、经甲乙双方协商，乙方负责由甲方确认过的所有制作品和方案的实施，若因乙方原因无法如约提供给甲方，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相关责任和费用。
- 4、乙方根据双方确定的活动方案及执行标准进行施工，遵守场地方规定；
- 5、乙方负责现场异况处理的及时性与安全性。

第三条 预算额及支付方式

此次报价总额为人民币：¥ 54600.00 大写 伍万肆仟陆佰元整

1.此报价金额为总报价金额。

2.以上费用为总打包费用，包含制作、安装、运输、撤场费用。如由于甲方因项目变更或服务项目而发生费用变更，经甲乙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

3.费用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即：¥ 54600.00 大写：伍万肆仟陆佰元整。

帐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光大银行太原长兴路支行

户名：山西美陈特装会展文化有限公司

账号：5025 0180 8052 2002 8

第四条 合同变更

1.活动开始前，任何一方需要对活动内容以及所需设施作临时变动时，须事先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方可进行变动。

2.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对于活动内容以及活动所需设施做相应变动的，则双方应签订补充条款，就变更部分相关事宜另行约定。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完成本合同项目业务的，甲方有权酌情扣减相应费用，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相关的损失。

2.乙方发生前述违约行为，经甲方催告后仍不立即纠正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3.甲方因其自身原因不能及时确认信息或不按本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以及发生其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而遭受损失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同时甲方应向乙方补偿乙方为完成本合同项下业务而实际发生的费用。

4.甲方因付款不及时，从而导致工期延误或者因甲方付款不及时导致乙方赶工期造成的损失由甲方全部承担，同时工期顺延；

5.因甲方的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按时完成双方约定的效果，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6.甲方如调整预定的活动日期，双方可协商解决。

7.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则双方均不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六条 保密义务

1.未经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有关法律、法规、政府部门、证券联合交易所或其他监管机构的要求,双方的法律、会计、商业及其他顾问、雇员除外)泄露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内容以及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情况,以及通过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及对方关联公司的任何信息。

2.甲、乙双方承诺为履行本合同所提供的材料(包括个人资料、设计文稿、图片)及其它商业秘密负有保密的义务,并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以使其所接受的材料免于散发、传播、披露、复制、滥用及被无关人员接触。

第七条 其它条款

1.对本合同的任何变更均须以书面形式做出,并在双方商订后方可生效。

2.所有附件为本合同和补充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一样,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在乙方住所地法院,通过法律途径解决双方争议。

甲方名称: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151037094

签署日期: 12/15/25

乙方名称: 山西美陈特装会展文化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 张建

联系电话: 13754802983

签署日期: 